

1

文艺理论译丛(上)

WENYI LILUN YICONG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编

《文艺理论译丛》创刊于1957年，是一本介绍国外美学及文艺理论古典著作，古代文学流派及重要作家相关材料的不定期刊物。本套书将其汇为一编，共上、下两卷，以飨读者。上卷主要介绍了古典美学理论著作，以及希腊罗马时代著名的有关文艺理论的论著。

中国
社会科学
文学研究所
学术汇刊

宋国枢

杨一之

李健吾

陆达成

宗白华

关惠文

吕荧

袁可嘉

齐香

杨周翰

钱学熙

柳辉

潘家洵

方元

徐继曾

田德望

杨宇

孟复

柳鸣九

陈槃

朱光潜

刘若端

孟昌

妙

龙

邦媛

曾觉之

沈成康

知识产权出版社

李赋宁

尹锡康

罗念生

1

文艺理论译丛(上)

WENYI LILUN YICONG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编



知识产权出版社

内容提要

《文艺理论译丛》创刊于1957年,是一本介绍国外美学及文艺理论古典著作,古代文学流派及重要作家相关材料的不定期刊物。本套书将其汇为一编,共上、下两卷,以飨读者。上卷主要介绍了古典美学理论著作,以及希腊罗马时代著名的有关文艺理论的论著。

责任编辑:马岳

责任校对:董志英

装帧设计:段维东

责任出版:卢运霞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艺理论译丛/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编. —北京:知识产权出版社, 2010.3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学术汇刊)

ISBN 978-7-80247-906-7

I. ①文… II. ①中… III. ①文艺理论-文集 IV. ①I0-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29258号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学术汇刊

文艺理论译丛(上)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编

出版发行: 知识产权出版社

社址: 北京市海淀区马甸南村1号

邮 编: 100088

网 址: <http://www.ipph.cn>

邮 箱: bjb@cnipr.com

发行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01/8102

传 真: 010-82005070/82000893

责编电话: 010-82000860 转 8171

责编邮箱: mayue@cnipr.com

印 刷: 北京市凯鑫印刷有限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及相关销售网点

开 本: 720mm×960mm 1/16

印 张: 59.25

版 次: 2010年5月第一版

印 次: 2010年5月第一次印刷

字 数: 860千字

定 价: 118.00元(上、下)

ISBN 978-7-80247-906-7/I·115 (2848)

出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 学术汇刊》出版前言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成立 50 多年来，涌现出一批学贯中西、博通古今的著名学者，也出版了诸多可以预期传世的学术力作。2003 年，我在为庆祝文学研究所成立 50 周年而编选的《文学研究所学术文选》前言中对此有所描述。当然，那还只是一部 50 年论文选集，而现在摆在读者面前的这套《文学研究所学术汇刊》则是 50 年的论著辑要。第一辑主要收录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以来文学研究所同仁集体编著译介的著作，凡 7 种 30 册，可与《文学研究所学术文选》相得益彰，从整体上展现文学研究所 50 多年来学术研究的风貌。

20 世纪五六十年代的中国，风起云涌，波及到学术界，就是各种形式的学术论争此起彼伏。譬如 1954 年开始的关于《红楼梦》和陶渊明的大讨论，1955 年开始的关于《琵琶记》、李煜及其词的大讨论，1958 年关于“革命的现实主义和革命的浪漫主义相结合”的创作方法的大讨论，1959 年关于蔡文姬和《胡笳十八拍》的论争以及关于诗歌形式的大讨论，1960 年前后展开的“关于文学上的共鸣问题和山水诗问题的讨论”，以及关于题材问题的大讨论等，都在共和国初期的学术探索中留下可资记忆的足迹。在这些学术论争中，文学研究所始终扮演着极其重要的角色。为了更好地主导这些学术活动，当时的老所长何其芳同志曾提出在第二、第三个五年计划的十年内全所要完成七项任务，包括：研究我国当前文艺运动中的问题，经常发表评论，并定期整理出一些资料；研究并编出一部包括新的研究成果和少数民族文学的多卷本中国文学史；编选出一些中国文学的选集和有关文学史的参考资料；在外国文学方面，研究各主要国家的文学，并将研究成果按照时代编出一些论文集，作为将来编写外国文学史的准备；编订汉译外国文学名著丛书，每部作品都冠以帮助一般读者理

解和欣赏的序文；研究文艺理论，并编写出一部较为通俗、结合中国实际的文艺学著作；编订汉译外国文艺理论名著丛书，等等。上述诸多任务在当时文化思潮涌动中进展不一，其中，研究当前文艺运动中提出的理论问题，以及编纂包括少数民族文学在内的多卷本中国文学史又是全所致力两个重点攻关项目。这里汇集的30册学术著作，就是围绕着这两项工作重心而编纂的学术成果。

《文艺理论译丛》1957年创刊，前后出版六期，旨在有计划、有重点地介绍外国的美学及文艺理论的古典著作，包括各时代、各流派的重要理论家和作家有关基本原理以至创作技巧的专著（摘要）和论文。1961年，更名为《古典文艺理论译丛》。同年，又创办了《现代文艺理论译丛》。《古典文艺理论译丛》至1965年共出版11期。《现代文艺理论译丛》主要刊载一些现代外国进步的文艺理论、文艺批评以及相关的材料。这三套丛书，格局宏大，介绍了诸多重要的古典、现代外国文艺理论特别是美学方面的文章，为新中国文艺理论界提供了丰富而难得的参考资源，成为公认的不可缺少的资料库。

文学史研究方面，按照周扬同志和何其芳同志的指导思想，“研究所要大搞资料，文学所要有从古到今最完备的资料”。1958年就整理出版了《白居易诗评述汇编》（陈友琴编）、《吴敬梓集外诗》（范宁编）、《孔尚任诗》（汪蔚林辑）等三种“中国文学资料丛刊”。此类资料，文学研究所分门别类地积累有数千册之多。我们希望在今后编辑的《文学研究所学术汇刊》中逐步加以整理汇录，嘉惠学林。到了20世纪60年代初，《中国文学史》、《中国现代文学史》以及《中国少数民族文学史》的编写工作开始得到落实。这里选辑的三卷本《中国文学史》就是由余冠英、钱钟书和范宁执行主编的重要著作，在学术界产生了极为深远的影响。

我在《文学研究所学术文库出版前言》中曾经说过，50多年来，文学研究所历届研究人员秉承谦虚的、刻苦的、实事求是的优良传统，重视基本理论的研究，强调文献的收集考订，追求融会贯通的境界。这个学术传统所以能够保持并发扬光大，其中还有一个很重要的原因也应提及，那就是文学研究所具有的多学科交汇、老中青结合的集团优势和潜心研究的学术氛围。《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学术

汇刊》第一辑的出版就是一个初步的展示。这项有意义的工作还会继续做下去，不仅汇辑老一代学者的学术精品，对于那些活跃在当今学界的中青年学者的学术论著，也将择要汇总，集成传世。

学术研究永无止境，各项工作也未有尽期。起步伊始，难免有这样或那样的不足甚至错漏。我们诚恳地希望能得到广大读者的批评指正。

中国社会科学院学部委员、文学研究所所长
杨 义

目 录

文艺理论译丛（上）

文艺理论译丛（第一期）

〔法〕狄德罗	美之根源及性质的哲学的研究	杨一之译	3
〔法〕狄德罗	“美的”与“美”	李健吾译	35
〔德〕康德	美的分析论	宗白华译	37
〔德〕黑格尔	论美为理念，即理性与感性的统一	朱光潜译	73
〔俄〕普列汉诺夫	车尔尼雪夫斯基的美学理论	吕荧译	101
〔法〕狄德罗	论戏剧艺术（上）	陆达成 徐继曾译	144
〔英〕菲尔丁	关于现实主义创作的理论（选译）	杨周翰译	192
	资料	李邦媛译	227
	编后记		246

文艺理论译丛（第二期）

〔希腊〕亚里士多德	诗学	罗念生译	251
〔罗马〕郎加纳斯	论崇高	钱学熙译	282
〔罗马〕贺拉修斯	诗艺	杨周翰译	301
〔希腊〕阿里斯托芬	埃斯库罗斯和欧里庇得斯的争辩	罗念生译	319
	——摘自喜剧“蛙”		
〔苏联〕高尔基	谈谈“诗人丛书”	孟昌译	358
〔法〕狄德罗	论戏剧艺术（下）	陆达成 徐继曾合译	370
	——给我的朋友格里姆先生		

契诃夫书信选录	汝龙译	408
契诃夫文学语录	汝龙译	433
资料	妙译	454
编后记		471

文艺理论译丛（下）

文艺理论译丛（第三期）

〔意大利〕但丁	论俗语	柳辉译	475
〔法〕杜·倍雷	维护和发扬法兰西语言（节译）	齐香译	488
〔法〕龙沙	法语诗艺简篇	曾觉之译	498
	——给阿台贡比教堂堂长亚尔封斯·德尔宾尼		
〔法〕龙沙	“法兰西亚德”序（1572）	曾觉之译	508
〔英〕锡德尼	为诗一辩	钱学熙译	514
〔西班牙〕塞万提斯	司铎和神甫论骑士小说和戏剧	孟复译	565
	——摘自“堂·吉珂德”上卷		
	普希金论莎士比亚	方元译	573
〔俄〕屠格涅夫	哈姆雷特与堂·吉珂德（1860年1月10日为贫苦文学家 学者救济协会而作的公开讲演）	沈成康译	577
〔俄〕屠格涅夫	纪念莎士比亚诞生三百周年	尹锡康译	596
〔俄〕冈察洛夫	万般苦恼	李邦媛译	600
	——评格利鲍耶陀夫的“聪明误”和莫纳霍夫的纪念演出， 1871年11月		
〔法〕莫泊桑	“小说”	柳鸣九译 李健吾校	636
	乔治·桑和福楼拜的文学论争书信	李健吾译	650
	高尔基书信选译	杨宇 陈桑译	666
	编后记		687

文艺理论译丛（第四期）

〔德〕莱辛	汉堡剧评	关惠文译 田德望校	691
〔法〕狄德罗	绘画论	宋国枢译	707

[法] 费纳龙	致法兰西学院书 (选译)	柳鸣九译 李健吾校	765
[法] 莫里哀	关于喜剧	李健吾译	795
[法] 圣·佩韦	什么是古典作家	陆达成译	817
[英] 撒缪尔·约翰孙	莎士比亚戏剧集序言	李赋宁 潘家洵译	832
[英] 德莱登	悲剧批评的基础	袁可嘉译	875
[英] 德莱登	英雄诗及诗的自由	刘若端译	892
	——歌剧“纯洁之国与人之堕落”(1677)的作者前言		
[俄] 皮沙烈夫	贵族之家	尹锡康译	903
	——屠格涅夫的长篇小说		
	编后记		920
	《中国社会科学院文学研究所学术汇刊》编后记		923

文艺理论译丛

(第一期)

美之根源及性质的哲学的研究

[法]狄德罗

在开始美之起源这一困难的研究以前，我和一切对美有过著作的作家一样，首先注意到人们谈论得最多的东西、每每注定是人们知道得很少的东西，而美的性质就是其中之一。人人都讨论美、称赞自然作品的美，要求艺术的制作要美、随时对这一性质加以肯定或否定；但若问一问最精赏鉴的人们什么是美的根源、性质、明确的概念、真正的观念、精确的定义；它是绝对的抑或是相对的东西；有没有永恒不变的美、作为低级的美的准尺和模型，抑或美的事物也只是一时的风尚；那么立即可以看到人们所见各有不同，一些人自承无知，一些人干脆怀疑。几乎所有的人都同意有美，并且只要哪儿有美，就会有这许多人强烈感觉到它，而知道什么是美的人竟如此其少，这是怎么回事呢？

为了使这些困难得到解决，假如可能解决的话，我们将以阐明一些关于美写得较好的著者的不同见解开始，然后对这一主题提出我们的意见，最后，以人类悟性及其对此处所牵涉的问题的作用之一般考察，作本文的结束。

柏拉图关于美，曾写过两篇对话：斐都篇与大希皮亚斯篇，在后一篇中，与其说他在教导什么是美，毋宁说他在教导什么是不美；在前一篇中，他谈美少而谈人对美天然的爱好多。在大希皮亚斯篇，无非要困惑一个自矜聪明的人；而在斐都篇则不过是和一个朋友在一个优雅的地方度过一些适意的时光。

圣·奥古斯丁写过一篇美论，但书已亡佚；圣·奥古斯丁关于这一重要题目遗留给我们的，只是散见于他的著作中的一些意见。从这些意见，可以看到他以为美的显著特征是一整体的部分间的正确关系构成“一”。假如我问一个建筑师，为什么这位大人物在房子的一翼建了一个穹门，又在另一翼也照样做，他一定回答我这是为了建筑物的各部分正好全部对称。但是为什么您觉得建筑物必须这样对称呢？为了使人愉快。但是您有什么资格擅自评断什么是会令人愉快或不愉快呢？您又从何而知对称使我们愉快呢？这我有把握。因为这样安排的东西端正、平整、秀雅；总而言之，因为它美。好吧；但是请您告诉我，它美是因为它使人愉快呢？抑或它使人愉快是因为它美呢？这并不难，它使人愉快正是因为它美。我也和您一样相信这个；但是我还要问您它为什么美呢？假如我的问题使您为难，因为您这一行艺术的大师们不大谈到此，您至少不难同意您的房子各部分的相似、相等、合适，将整体都归于统一，而这统一又满足了理性吧。这正是我所想要说的。是的，但您须要注意。物体既全都是由数不清的部分所组成，而每一部分又也是由无数的别的部分组成，那么物体中也就并没有真的统一了。这个统一，在您所计划的建筑中指引着您；这个统一，在您的艺术中，您将它视为不可触犯的法则；这个统一，是您的建筑物要美所应当仿效的；但是既然大地上没有一样东西能够完全是“一”，这个统一也就在大地上没有一样东西能够仿效得完全；那么，您在哪里见到它呢？然则究竟如何呢？是否应该承认在我们的精神之上，有某种根本的、至上的、永恒的、完全的统一，是美的基本尺度，而为您在您的艺术实践中所寻求的呢？于是圣·奥古斯丁在另一本书中结论说：统一可以说是构成一切美的形式和本质的东西。Omnis porro pulchritudinis forma, unitas est（统一为一切美的形式）。

奥尔夫在他的“心理学”^①一书中说，有的东西使我们愉快，有的东西使我们讨厌，这种差别就是构成美与丑的东西；使我们愉快的东西叫美，使我们讨厌的东西即丑。

他又说美在于“完整”，事物若具备了这种完整的力量，便可以

① 心理学或心灵论；1745年亚姆士丹版，12开本。

由这种力量使我们发生愉快之感。

他又将美区分为两种，真正的美和表面的美。实在的完整产生真正的美，表面的完整产生表面的美。

对美的研究，圣·奥古斯丁显然远过于这个莱布尼兹派的哲学家^①，后者似乎认为一物之美就是因为它美，正如柏拉图和圣·奥古斯丁所已经很好地指出过的。固然，他后来又将完整加进美的观念里去；但什么是完整呢？难道完整又比美更为明白可晓么？

克鲁沙^②说：一切自矜说话并非简单由于习惯而不假思索的人们，都会愿意反躬自问，要在他们叫出“这美呀”的时候注意其间的经过，他们思想的状态和他们所感到的东西；他们将察觉到他们是用这一个词来表示物件与适意的感觉或赞许的观念的某种关系，并会同意于说“这美呀”就是说我察觉到某种为我为所赞许或使我愉快的东西。

可以看出克鲁沙这一定义并未抓住美的性质而只是抓住了面对美时所体验的效果；这和奥尔夫的定义有同样的毛病。克鲁沙也很感到这个，于是他继而从事确定美的特性：他数出五种特性——变化、统一、整齐、秩序、比例。

由此可知，或是圣·奥古斯丁的定义不完全，或是克鲁沙的定义太繁冗。假如统一的观念不能包括变化、整齐、秩序、比例等观念，而这些观念于美又是很基本的，那么圣·奥古斯丁就不该省掉它们；假如统一的观念是包括它们的，那么克鲁沙就不该添上它们。

克鲁沙并未给他所谓的变化下定义。他所谓的统一，似乎是一切部份与一个唯一目标的关系。他所说的整齐，在于各部份间相似的位置。他所指的秩序，是各部份由此及彼过渡时所应遵守的递降的层次。他为比例所下的定义，是每一部份中有变化、整齐与秩序相辅而行的统一。

我不来攻讦这个美的定义所包含的含浑不清的事物，我只要指出

① 指奥尔夫，用异名称呼同一人物以避重复，是法国作家行文的常见传统。——译者注。

② “论美”，其中说明人们所谓美的东西究竟是什么。亚姆士丹 1715 年版，两卷，12 开本。

它是特殊的、仅仅适用于建筑、或至多适用于其他种类的大的整体，如一篇散文、一出戏等等，但不适用于一句话、一桩思想、一件事物的片段。

格拉斯高大学著名的道德哲学教授胡其生作出了一套特殊的体系。他只想到要问什么是美不应当比问什么是可见的更多。人们所理解的可见的、就是作为可以用肉眼察觉的东西；而胡其生所理解的美，就是作为可以被美的内部感官所把握的东西。他的美的内部感官，就是我們用以识别美的事物的一种官能，正如视觉是用以取得颜色和形象的概念的官能。这位著者及其信徒们尽一切努力来证明这种第六感官的实在与必要。以下就是他们的说法^①：

1. 他们说我们的心灵感受愉快和不快时是被动的。事物所加于我们的影响，并不恰恰是我们所期望的：有些使我们的心灵必然有愉快的印象；而另一些则必然使我们不快。我们的一切意志力量都只能寻求前一类的事物而躲避另一类。这是我们的天生的体质，有时是个人的，它使我们觉得一些东西适意而另一些则不适意。（参看痛苦与愉快条^②。）

2. 任何能影响我们心灵的事物，都不能不有一个必然使我们愉快或不快的时机。一尊造像、一个建筑物、一幅图画、一曲音乐、一个动作、一种情感、一样特征、一种表情、一篇演说，这一切东西都以某种方式使我们愉快或使我们不快。由于注视当时呈现于我们精神中的观念及其一切情况，就必然会引起愉快或不快之感。虽然在通常所谓可感觉的知觉某些观念之中，在来自感觉的观念之中，什么都没有，但这种印象还是产生了；随这些观念而来的愉快或不快是由于人们注意到物件中之秩然有序或杂乱无章，安排齐整或缺乏对称，有所师法或离奇怪诞，而并非由于连结起来考量的颜色、声音、广延等简单观念。

3. 胡其生说，既如上述，所以观察某些形状或某些观念时感到

① 胡其生的著作“关于我们对于美及德行的观念起源之研究”，艾都的法译本，亚姆士丹“巴黎、杜朗”1749年版，两卷，8开本。

② 正文中加注皆指参看“百科全书”中某条。

愉快或不快的心灵的性质^①，我称之为内部感官。为了区别肉体官能的内部感官^②也是同一名字，我称在整齐、秩序、和谐中识别出美的官能为美的内部感官；赞许有理性、有品德的代表者的感情、行为、品性的官能，我称之为善的内部感官。

4. 既然观察某些形状或某些观念时会感到愉快或不快的心灵的性质，是除痴子而外在一切人身上都可看到的；那么对美是什么无须更事追求，而在一切人都确有一种适宜于这种物件的天然感官；他们都同意在形状中发现了美；这和靠近太烈的火时感到痛苦，在为食欲所迫而吃饭时（尽管其间口味可以万殊）感到愉快一样地普遍。

5. 我们一诞生下来，我们的外部感官就开始操作，将可感觉的物件的知觉传达给我们；这就无疑使我们相信它们是天然的。但是我所称的内部感官，或说美和善的内部感官之物件，其呈现于我们的精神，却不是那样早。在孩子们关于比例、相似、对称等，关于感情和品性加以思索或至少有思索的朕兆之前，是要经过一段时间的；他们只是在稍后时才知道那些引起嗜好或内心厌恶的东西；正是为此才使人想象我所谓的美和善的内部感官仅仅是从训练和教育而来。不论人们对德行和美有什么样的概念，但是一个有德的或善的事物，其为受赞许或使人愉快的机会是和佳肴之为食欲物件同其自然的。前一类事物出现之迟早有什么要紧呢？假如我们的感官只是逐一渐渐发展的，难道其为感官与官能更差一些么？因为我们需要时间和训练去察觉，并且在我们大家之中没有两个人用同样的方式去察觉（可见的物件的颜色与形状），假如我们因此就认为可见物既无颜色又无形状，难道这是妥当的吗？

6. 所谓感觉是外物出现时对我们的器官所作的印象而在我们心灵中所引起的知觉。（参看感觉条。）当两种知觉彼此完全不同而相同者只是感觉这一类名词时，我们用以获得这些不同知觉的官能就称

① “性质”，法文 *Determination* 之古义，晚近多仅指“决定”或“坚决”，一般已不复用于“性质”的意义。它和德文哲学文献中至今仍习用的 *Bestimmung* 一词相当，时下流行翻译为“规定性”；但“规定”一词人为的色彩太浓，于原文本然之义颇有刺缪，在本文中尤觉格格不入，故不采习用的“规定性”译名而径译为“性质”。——译者注。

② 人对饥渴苦乐的感觉，称内部感觉，故云。——译者注。

为各种感官。例如视觉与听觉就指不同的官能，其一给我们以颜色的观念，另一则给我们以声音的观念；无论声音间和颜色间自身有何不同，而一切颜色附丽于同一感官，一切声音皆附丽于另一感官；似乎我们的每一感官皆各有其器官。假如您将上述说法应用于善和美，您将看到情形正复相同。

7. 内部感官的主张者所谓美，是某些物件在我们的心灵中所引起的观念，所谓美的内部感官，是我们具有获得这种观念的官能；他们说动物有与我们外部感官相似的官能，甚至有时其优越程度还超过我们；但是并无一个动物有此处所谓内部感官的朕兆。他们接着又说，一个生物尽可以完全有我们所感受的同样的外部感觉，而并未看到事物间的相似和关系；它甚至可以识别这些相似和关系而并不感到多大愉快；再者，单是形象和形式等观念本身是和愉快很两样的东西。在并未考量或不知道有比例的地方，也可以获得愉快；而极尽注意于秩序和比例，愉快也可以阙如。这种在我们身上起作用而我们并不知其所以然的官能，我们叫它作什么呢？内部感官。

8. 这种名称是基于它所指的官能与其他官能的关系。这种关系主要在于内部感官使我们感受到愉快，它与对起因的知识不同。对起因的知识可以增加或减少愉快；但这种知识并非愉快，也非其原因。这种感官具有必然的愉快；因为一物之美丑，无论我们可以有什么样的意图来对它作出别样的判断，对我们总是一样的。一不惬意之物不以有用而对我们影响较美；一美好之物不以有害而对我们显得较丑。向我们提议用整个世界、来强逼我们以丑为美、以美为丑作为交换，对这种代价再加上最可怕的威胁，您也办不到使我们内部感官的知觉和判断有任何改变：我们的口可以承您的意旨而抑扬；但是内部感官仍旧是贿买不了的。

9. 这些拘执体系的论者又说，于是有些物件似乎是直接地、由它们自身即为美所给予愉快的原因；而我们有一适宜的感官去品味它。这种愉快是个人的，与利害无丝毫共同之处。事实上不就有成百次人们为了美而放弃有用么？在最受轻鄙的情况下不也有时看到这样慷慨的嗜尚么？一个诚实的手工艺者宁肯耽溺于使他破产的制造杰作